那曲市生态环境局尼玛县分局2024年度法治

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4年，那曲生态环境局尼玛县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以普法宣传教育、规范依法执政为重点，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扎实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切实抓好生态环境领域法治建设各项工作，现将我局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成效报告如下。

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一是**建立健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以那曲市生态环境局尼玛县分局局长为组长、分局干部职工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领导，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工作人员具体抓的工作局面。二**是**坚持定期召开法治政府建设会议，总结法治建设工作中取得的成绩、梳理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中存在的问题。

（二）强化理论武装。**一是**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到分局日常学习计划中，按照学习计划不定期组织分局干部职工集中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好用好习近平总书记《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权威辅助读物。分局局长作为负责人，扎实做好示范带头作用，利用工作之余带头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并要求分局干部职工要全面系统学、联系实际学、带着问题学、不断跟进学，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推进法治建设工作。**二是**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普法宣传的首要任务，结合日常工作深入牧民群众中、商户中、企业中广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人心，把法治意识、法治精神、法治观念送到千家万户。让广大的牧民群众和商户、企业管理人进一步增强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让广大商户和企业树立诚信守法、依法经营、依法办事的观念，不断提高依法经营的水平和依法维护个人和企业职工合法权益的能力。

（三）依法规范行政执法。**一是**我局切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职责，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日常执法监管、生态环境治理、重大项目环境影响审批建设、危险废物监管和环境信访投诉等重点工作。始终严格规范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将公正文明执法放在依法行政工作的重要位置上，从多方面积极推进公正文明执法，切实维护好广大牧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切实从工作纪律、衣服着装、执法规范化等方面，对环境执法人员进行严格要求。**二是**我分局联合相关部门多次对全县范围内医疗机构、热源厂、垃圾填埋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等重点领域进行了执法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给行业主管部门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和整改督办函。**三是**开展监督性监测。对县域垃圾填埋场周边水质、污水处理厂排污口水质、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站水质、县域噪音等开展了监督性环境监测，截止目前未发现超标现象，环境质量持续良好。

二、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存在问题和不足

（一）学习方式单一。我局学习多集中与传达文件精神，学习形式不够丰富，学习内容不广泛，执法人员法律法规学习不够广不够深入，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上还欠缺学习素养和水平，在“学懂弄通”上还需进一步加强，执法人员还需进一步增强自身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

（二）环境执法力度不够。在对违法企业的整顿、非法企业的打击、环境破坏行为的整治过程中，由于部门协调配合不够紧密，致使有时不能有效发挥环境保护监督监管效力，有时造成个别违法违规案件处理无法得到有效执行，部分法治观念淡薄的单位和个人在受到环保执法处理后不以为然，仍旧我行我素。

三、2024年主要负责同志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

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我分局负责同志始终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作为重要使命，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致力于将法治理念贯穿于政府工作的各个环节，为我县的稳定、发展、生态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不断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到我局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中，同生态环境日常工作同步谋划、同步部署、同步推进，结合分局实际研究制定有效措施和办法，着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确保法治建设重大部暑、重要任务、重点工作落到实处。

四、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

（一）加强学习。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学习制度，日常学习中采用观看视频、交流发言等形式多样的方法开展学习活动，加强对各类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不断增强执法人员的法治意识、业务水平。提高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日常执法监管、生态环境治理、重大项目环境影响审批建设、危险废物监管和环境信访投诉等重点工作的能力。

（二）加强宣传。大力宣传《自治区法治宣传教育条例》等相关法律，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加强普法宣传，广泛开展民法典、反有组织犯罪法、防范电信诈骗等宣传，采用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各类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增强广大牧民群众法治意识，大力营造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的浓厚法治环境。

（三）加强领导。严格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法治建设各项工作措施，扎实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把法治建设与生态环境工作相结合并贯穿到工作的每个方面每个环节，压实责任，有序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任务，促进我县生态环境事业再上新台阶。

那曲市生态环境局尼玛县分局

2025年5月21日